報名編號(由主辦單位填寫)：\_\_\_\_\_\_\_\_

**2021花蓮短片創作獎報名表**

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**報名基本資訊** | | | |
| 報名身份 | □團體  □個人 | 公司行號、團體名稱  (個人免填) |  |
| 代表人姓名 |  | 聯絡電話 |  |
| E-mail |  | 通訊地址 |  |
| 代表人身分證正面影本 | | 代表人身分證反面影本 | |

|  |  |
| --- | --- |
| **影片資訊** | |
| 片名 |  |
| 片長 | 分 秒 |
| 完成日期 | 民國 年 月 日 **(限109年9月1日之後完成之作品)** |
| 報名組別 | **□**劇情片組 **□**紀錄片組 |
| 學生影片 | **□**是，欲角逐最佳潛力新秀獎 **□**否 |
| 中文片介  **(限150字以內)** |  |
| 作品與花蓮的關係  **(150字內)** |  |

|  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**演職人員表** | | | | |
| 製作團隊成員  **(可自行新增)** | 職稱(例) | 攝影 | 姓名 |  |
| 職稱 |  | 姓名 |  |
| 職稱 |  | 姓名 |  |
| 演員名單  **(可自行新增)** | 角色(例) | 女主角 | 姓名 |  |
| 角色 |  | 姓名 |  |
| 角色 |  | 姓名 |  |

**花蓮縣文化局**

**「2021花蓮短片創作獎」徵選 聲明書**

|  |
| --- |
| 1.經詳讀貴局申請簡章，遵循該簡章提出本申請，如蒙獎勵，願遵循該簡章之相關規範。  2.同意獲獎勵後，入圍及得獎影片須同意無償授權影片文字資料、劇照、個人照、音樂、影片預告及片段等相關資料之重製、改作（含各種檔案型式、翻譯各種語版）或影片部分剪輯（以3分鐘為限），於本屆「2021花蓮短片創作獎」及影像教育推廣相關活動中作以下運用：(1)於活動中作非營利性公開上映、公開演出、公開口述、公開展示。(2)預告片或部分剪輯於相關活動及網站公開播送、公開傳輸、公開演出、公開口述、公開展示。  3.茲聲明報名表上所填資料及提供之相關附件均屬事實。  申請日期：民國110年　　月　　日  **(公司行號/團體)申請單位(大、小章)及代表人(簽名及蓋章)：**  **申請代表人(簽名及蓋章)：** |

**花蓮縣文化局**

**「2021花蓮短片創作獎」徵選 切結書**

本人(單位)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偕同全體創作人報名參選花蓮縣文化局「2021花蓮短片創作獎」，立切結書人已詳讀且願意遵守獎勵簡章之規定，並切結如下，如有不實，且獲入圍或得獎者資格者，立切結書人即為以虛偽不實文件獲入圍或得獎資格。

|  |
| --- |
|  |
| 1. 立切結書人為符合簡章參賽資格之一。 2. 立切結書人為報名作品之著作人，且享有各該作品之著作人格權及著作財產權。 3. 立切結書人非屬文化部、花蓮縣政府及本局之員工或勞務派遣人員。 4. 報名作品無抄襲、剽竊或侵害他人權利或違反法律規定之情形。   5..立切結書人同意推舉 為本提案申請人（即為共同代表人）。 |
|  |

立切結書人：申請人(單位)暨全體創作者均須親筆簽名：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

­­­­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

申請人（代表人）親筆簽名：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

聯絡電話(代表人)：

中 華 民 國　110年 月 日 (本同意書可自行延展增列)